



琴台客聚

潘國森

近年香港不少年輕朋友出了吃奶力推廣他們心目中的「粵語文學」，卻有點似「星期日司機」（Sunday driver）！星期口才興沖沖去開車者，實指非專業駕駛員而言，因為駕駛技術疏疏，經常行車緩慢而且容易出錯，其他駕車人士擔心此輩輕率而意外，影響其他道路使用者的安全。竊以為許多妄談「粵語文學」的朋友，其實對中國文學沒有什麼熱誠可言，強調「粵語」無非為了滿足心中的「省籍偏見」（甚或歧視）而已。

今回介紹順德解元公何惠群的《嘆五更》。何公是嘉慶九年（1804年）廣東鄉試第一名，嘉慶十四年己巳（1809年）恩科（適逢皇帝五十大壽）二甲第79名進士；當過知縣，無意仕途，不久託病辭官。

這首《嘆五更》是南音唱詞，共分6段，以女子第一身的角度，細訴思念愛郎而至徹夜不眠的故事。南音後來融入粵劇，成為粵曲的重要成分。如果將唱詞的「襯字」刪削，就是一首上乘的七言古詩了。

第一段：

懷人對月倚南樓，觸起離情淚怎收。自記與郎分別後，銀河隔住女牽牛。好花自古香唔久，青春難為使君留。日盼郎歸情萬縷，相思苦處幾時休？他鄉莫戀殘花柳，但逢郎便買歸舟。相如往事郎知否，好極文君嘆白頭。

修辭是文言白話並用，雅俗交融。粵曲與南音七言句唱詞的寫法，都是句句連韻，平仄通押。這段用「優悠韻」，後、久、縷、柳、否都是仄

聲；收、牛、留、休、舟、頭則是平聲。

第二段初更之嘆，改押「雞啼韻」：

初更才報月生輝；怕聽林間杜鵑啼。聲聲泣血榴花底；胡不歸來胡不歸？點得魂歸郎府第；喚轉郎心早到來。免令兩家音訊滯；伯勞飛燕各東西。柳絲難把心猿繫；落花無主葬春泥。

底、第、滯、繫屬仄聲；啼、歸、來、西、泥屬平聲。這個「來」由廣府口語音，讀如「黎」。許多年輕人不知本字，多改寫作「嚟」。有人以為多用口字旁的「廣東字」入文，就算「粵語文學」，那是對於漢語方言學入門「粵方言本字」所知無多的結果。許多方言詞都不是「有聲無字」，只是有些人不知一字多讀而已。「來」字在廣府口語還有「離」音（俗作「𠵿」），讀「黎」讀「離」，意義都無分別。

第一段的「女牛」、「相如文君」；第二段的「杜鵑啼」、「胡不歸」、「伯勞」、「心猿」、「葬春泥」等等都有典故。識得典故者體會更到，共鳴更深；不知典故亦無礙欣賞如此佳句。

其實這《嘆五更》的「更」亦有多讀，文讀（讀書音）如「庚」，白讀（口語音）如「耕」。又「免令兩家音訊滯」的「令」還有講究，名詞讀陽去聲「另」，動詞則讀陽平聲「零」。今時唱成「另」可以接受，但是唱「零」才更有學問呢！

粵語文學，又豈是多用「口字旁」的俗體字就足以了事？

何惠群《嘆五更》之一



人生邊關處

董心

周敦頤的《愛蓮說》傳誦千年，「予獨愛蓮之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漣而不妖」一句，讓世人牢牢記住了蓮花的高潔品質。不與世俗同流合污，在中文科的課堂上，將我的老師講授予我的這句話，又傳授給了我的學生們。

可能是受這些講授的影響，在我教過的學生中間，有不少長於繪畫的同學都喜歡用水彩的技法畫蓮花。「不蔓不枝，可遠觀而不可褻玩焉」，學生們的畫作往往在色彩搭配和整體構圖上，極盡「潔」之能事，讓幅幅圖畫透出清新高潔之意來。這當然是對的，每每看到這樣的畫作，我都會心一笑，難免想到年少時的自己。那時候瞳孔裏的世界，非黑即白，那麼純粹，蓮花的「不染」，幾乎成了做人處事的唯一標準，落筆到畫作上，除了關注蓮之色彩和姿態，與之相配的池塘也往往是幾尾活潑靈動的魚，清來有趣。

而今，當我向中年進發，每每再看學生們畫作中的蓮花，總感覺缺少了什麼。真正的蓮花，或許不像畫作中那樣乾乾淨淨，現實生活的那朵朵菡萏之中，往往會沾着些許泥土，或是三三兩兩的青苔。有段時間，我在中文大學的公園裏觀賞蓮花，發現那夏夜之中的蓮花，並不寂寞，它的周圍，有蝸牛在產卵，有青蛙在

蓮之妙

敲鼓，有水蛇偶爾甩着尾巴濺起的水花，還有不知名的螺螄把道場做在碩大的荷葉上。我心中暗想：蓮花真正的妙處，應該不是其「孤潔的勇士」那樣的人生姿態，而是在於，它與世無爭地綻放屬於自己的花朵，忍受環境的嘈雜和塵世間掉落在純粹的事物上面的那一層灰。

我們當然不能也不應該期待用這樣的人生體悟去衡量學生的畫作。畢竟，在青春的花季裏，對蓮之高潔的欣賞和追求，是必不可少少的種子，應該在師者的引導下，深深地埋在日漸形成的世界觀和價值觀當中。這既是師者的責任，也是師者的價值。但是，我或許會在下一次講述《愛蓮說》時，嘗試讓學生們去理解蓮花的高貴，並不在於孤芳自賞和玉潔冰清，而是在能夠與周圍的環境乃至生命的際遇，互相唱和，和諧共生。那應該不是「同流合污」，而是一份忍耐和寬宏。人生的妙處也正在於此。

昨夜，我做了一個夢。夢中，我乘扁舟一葉在蓮花叢中穿行，蓮花在月色裏睡去，流露着難以言說的美，似乎把一湖心事掩藏起來。我躺在船頭，摘一片蓮葉遮面，感受到蓮的清香，更有天地宇宙的靜謐與闕達。或許，蓮教會我們的，就是內心裏與喧囂的世界遠些，再遠些，讓那份高潔與純粹滲入身心，即便身在鬧市和漩渦，亦與外在的形式無關吧。



翠袖乾坤

余似心

美國歌星 Frenchie Davis 去年某天在紐約火車上見一位留着鬍子的粗獷型男士在專注地織毛衣，覺得這畫面實在令人驚訝，於是拍下照片，放到社交媒體去分享。男士在公眾場所，不顧眾人的目光，拉着毛線快針快針地去織，也實在令人佩服，深信他真心對自己所做的事着迷。

這照片立時引起關注，男士的身份很快便被搜尋到，他名叫 Louis Boria，他實在太愛編織，除了有自己的網頁介紹男士編織技巧和花款外，原來他在冬天時，會織頭巾送給露宿者，以及送毛衣給受風災的人。由於他爭爭取時間編織更多的成品，加上對打毛線「愛不釋手」，所以也不顧別人的目光，每有坐下來的時間便織織復織織。

Louis 的善心，讓我想起香港一個慈善團體，某個寒冬，集合所有義工一起織方



◆一件親手編織的毛衣蘊含無限的愛。

作者供圖

巾，然後縫合為眾多條頭巾，送去給露宿者。

羊毛線，總讓人想起溫暖。我也想起自己的母親來。她經過戰亂，自幼家貧，嘗過飢寒，對貧弱者分外有同理心。母親沒錢卻有一雙巧手和愛心。她最愛去買一些價廉的羊毛線頭，即只有幾球甚至一兩球的羊毛冷，然後織出七彩的毛衣，除了家人外，就送給別人，她說：「要讓人有溫暖。」幼兒冷衫她可以一天織一件，大人的是 3、5 天

吧！總之，認識她的人都必擁有她的「溫暖牌」，不認識的，她擔心會受寒的也會送上。小孩的毛衣常一個穿過便轉送，極為耐穿的。她這生編織過的毛衣應有上千件。她已離開了我們，但一針一針織下的衣服卻永遠留下，暖着我們的心。

從一條線至一件成品，每一針也帶着織者的心意，所以女孩子最愛以編織衣物去表達對愛人的情意！

一個好的動物園

香港前一陣有件大事——陪伴了港人 23 年的大熊貓安安離世了。關於港人有多傷心懷念不必多提，這裏想說的是另一個問題：海洋公園，怎麼這麼會養熊貓？

之所以提出這個問題，是因為兩個並不巧合的「巧合」：安安享年 35 歲，相當於人類 105 歲，是人工飼養環境下全球迄今最長壽的雄性大熊貓。而人工飼養的大熊貓通常都比野生的壽命長，所以也可以歸攏為安安就是全球最長壽的雌性熊貓。而全球最長壽的雌性熊貓，竟然也是香港海洋公園養出來的——於 2016 年去世的佳佳，享年 38 歲，這個紀錄至今無熊貓能破。

2021 年的數據顯示，全球目前圈養大熊貓共有 673 隻，而海洋公園只有 4 隻，其中兩隻正值壯年，剩下的兩隻就是全球「熊端」雌雄冠軍。這是巧合嗎？尤其是，內地最先進文明城市的代表——上海——的野生動物園，之前被爆出「十年養死 5 隻熊貓」，對比之下，更確定海洋公園的成績單，應該不是巧合。

那海洋公園是怎麼做到的呢？

小狸不是專業人士，也沒有諮詢或採訪過海洋公園的專家，但就憑一個遊客和市民最普遍的觀察，也可以窺得一點皮毛。

如果你親身去過香港的海洋公園兩個熊貓館，就會發現這裏的滾滾們真的是「熊生贏家」。除了好吃好喝科學醫保外，牠們真的在香港這個彈丸之地常年享受着沉浸式的「野外生活」。當年，為了在悶熱的南方城市安置好佳佳和安安這兩位喜喜低溫和高海拔林間環境的貴賓，香港賽馬會捐資 8,000 萬港

元為牠們量身訂做了大型熊貓館。館內室溫常年保持在 16-20 攝氏度，並且模擬山林環境活生為牠們「造了一個山頭兒」，「熊狗居住面積」異常感人，這在寸土寸金的香港且還是港島，着實不易。

如果只講到這，那這只是一個「土豪貴養國寶」的橋段，但海洋公園重金打造這一切卻不只於給大熊貓提供一流的居住環境，更在於普及生態保育。「與大自然親近，在歡笑中學習」，是海洋公園寫在官網上的話。海洋公園從 1992 年開始就致力於提供各種保育活動，通過觀察動物和其活動環境，推進人類尤其是下一代認識自身與自然的關係，至今已有一 100 萬學生參與。當然，萌界頂流的滾滾活動是最受歡迎的，這也使得安安從 1999 年開始就一直身負「保育大使」的重任。

所以，一個好的動物園，絕不是單純地展示動物，更不是虐待動物讓牠們擠在一起，去演馬戲或供人投餵。一個好的動物園，應該努力模擬動物原本的生活環境，重點呈現動物、自然和人類的關係，讓遊客以一種新的方式感知世界，覺悟自己的責任，就像紐約動物學會會長 1968 年在《如何展示一隻牛蛙：一個動物園人的夢》中所譜寫的那樣：「我們無法預言地球上的生物會因為人類活動而產生什麼樣的變化，但動物園將記錄這個過程。」

如果你親身去過香港海洋公園的熊貓館，就會發現那裏的滾滾們似乎更活潑和快樂，可能因為牠們並不覺得自己正在被展覽，而是覺得你到他家來做客了。這可能正是安安和佳佳幸福長壽的秘訣，也是只會回應「熊搭問題」的上海野生動物園們所不懂的飼養秘訣。



威佳佳

威佳佳

桃花、杏花、梨花，粉墨登場之後，河兩岸的麥花就開了。花穗的清香隨着風愈飄愈遠，躍過幾道坎，親過幾條河，一直朝江的方向飄去。花香很濃，田埂很瘦。一個甩着麻花辮，穿着藍碎花裙子的少婦，彎腰侍弄着菜園地。少婦腳邊的小野花開得正鬧。

那少婦就是我的母親。

母親的腰彎成了柳樹條，一隻手拿着小布袋，一隻手把布袋裏的豆種掏出來，放進一個個坑裏。母親的動作很輕，把豆種放進坑裏，就像把孩子放進襁褓。點了種子，母親又用穿着布鞋的腳輕輕地把絨土撥進坑裏。那黃燦燦的豆子被黃燦燦的陽光蓋個嚴實。豆子們的夢想便在泥土的香氣裏開始萌芽。

那時，燕子在電線上排成一串音符。而我，已鑽進了麥花地裏，把一隻小田雞追得跳來跳去。母親是家中的老大，下面有 5 個弟妹。外公的身體不怎麼好，外婆個性又強。在大隊食堂裏守着一份活，家裏的爛攤子就歸了母親。母親十幾歲，老舅才只有幾歲，老舅常常被餓得閉着眼睛站在土屋裏哭。

母親沒法，只能滿世界找吃的給老舅吃。春天，母親滿原野地挖野菜，扒草根，搥刺米苔，摸黑到公家的地裏偷洋花菜。母親匍匐在田埂地頭間，草尖的露珠不止一次和母親交換過體溫，也不止一次為灰頭土臉的母親洗過涼水澡。野菜的味道是尖厲的，濃郁的。母親試圖彎下腰來，把她的嗅覺交給泥土，可是除了辛酸的野草味道，麥花的香味母親一次也未曾聞過。後來，麥花開了。母親頂着一片樹葉爬上了樹，採槐花，夠桑果。用小鳥的果實餵養我的老舅，樹上的刺張牙舞爪地伺機而動。母親每次拽下來一串花，總



信而有征

劉征

對中國最好的讚美往往來自那些外國作家，就好像對外國最好的讚美常常是中國作家。這大抵是因為每個人時刻在自己的生活當中，那些好的我們早就習以為常，奪目的就只剩各種難以克服的、不如意的事。就像張愛玲比喻出來的硃砂痣和蚊子血，人人都因此而喜新厭舊。外國不一樣，你從未去過，或者至多曾經浮光掠影地走過一遍，它就成了一個避難所，把你的不開心變換了個樣子，投射出一個理想在這異地裏。

所以，能夠領略外國人筆下的自己其實是件挺奇妙的事。就像我曾看過 Peter Hessler 寫他的中國行，他會去寫農忙時節北方柏油大馬路上鋪着的那層麥子。這種脫粒傳統很早就存在了。在經過這許多年的都市生活之後，我差不多已經忘記了這個細節。可是一旦有人提到它，我的記憶一下子就會被拉回來。因為這個陳舊的記憶在從未見過此事的外國人描述當中被這麼大驚小怪地展示出來，那種新奇他根本掩飾不住。而這舊聞就這樣成了全新的。所以，最好的故地重遊永遠是在別人的遊記

麥子花開

會連帶着拽下來一些刺，母親的手常被槐刺刺傷。但母親常常忽略那被刺傷的疼痛。因為母親知道，生活的疼痛遠比被刺扎傷更要疼。母親和父親是搖籃親。

19 歲的母親是一束花，粉嘟嘟的花瓣兒散着香氣。19 歲的母親，是一首鄉村民謠，一顰一笑間，流淌的都是叮叮咚咚的音符。那個晚上，頭頂着紅蓋頭的母親出嫁了。星星撲閃着眼，月亮害羞地躲進雲層，只有露珠是調皮的，把母親的花褲腳打濕了一遍又一遍。

父親和母親的新房是借住在一個鄰居家的房子里，很簡陋。唯一溫暖的是那張木床以及床上的那兩個人。母親繫着藍布圍裙，紮着紅頭繩，穿梭在日子的兩端。母親日子的一端是父親，另一端是咕嚕咕嚕叫的肚子。大哥在母親的肚子裏，總是一眨眼就把母親的肚子掏空。母親從父親擔回的水裏，舀一瓢水咕咚咕咚地嚥下。田野裏吹來一絲麥香，母親使勁嚥了嚥清水一樣的吐沫。哥哥在母親的肚子裏踢了一下，就靜了。遠山浮着落日，天空起了雲彩，像照在鏡中的花朵。父親踩着夕陽，隨着收工的號子，一路小跑着往家趕。那一晚，大哥沒做聲就來了，來得很順當。

母親在懷我的那一年，家裏有了自己的茅草屋。茅草屋立了一個高高的土丘上，濕漉漉的牆剛剛風乾。一日，母親正在隊裏掙工分，突然看見新屋頂上冒起了黑煙，接着就有火苗從草上竄出。母親當時腿肚子打軟，連連帶跑地趕回家。到家時，茅草屋已經沒了。灰燼中的殘垣斷壁猙獰可怖。

母親在亂哄哄的人堆裏找到了大哥，一隻手抱住大哥，一隻手扶住在她肚子裏抖動的我。一屁股癱在地上。母親因為那次巨大的驚嚇，落下了遇事心會發慌的毛病。母親的紅頭繩從有了大哥的那一年

作為客體的自我

裏。真正的故鄉，其實早已變了樣，多數成了他鄉。設若不變，又是另一番感慨。

我曾經為了緬懷自己的過去而遠遠地去到我小學住過的家屬院，那地方一點沒變。照理說，在這個日月異異的中國，任何一個未變的、與記憶一模一樣的所在都應當令人欣慰。可是事實並非如此。你會發現在各種變化的中心，那個與你印記相同的地方，它固然還是老樣子，但一切卻都變得很舊很舊。連帶着你的記憶也變舊了，像是被遺棄掉了一樣。

Hessler 描寫中國的書沒有這種感覺。他眼中，還有他筆下的人和事都是新鮮的。他從來沒有見過北方荒原上的農民如何搭車。當他第一次看到，他把這種方式描述為：「他的手下拍動，好像他手掌下有一隻無形的羊。」假如我要去記錄我所生長的這個叫做北方的世界，我絕不會注意這個手勢，可一旦有一個外國人把它說出來，我就會想到此情景，然後會心一笑。確實如此啊！甚至我會再回頭去想一個外國人為什麼會關注這些。我便想到了美國艾森豪威爾時代的跨州際公路系統大躍進。那時候搭便車曾是一股風潮。在凱魯亞克

歲月溫情 鼓勵力量

時光輕飛，香港轉瞬回歸祖國 25 年。我的 80 後子女，已踏進而立之年，也邁進人生新階段；我的 90 後學生，也已大學畢業工作了，並來信多謝我，謂「悅讀」了我們的新書而感動感悟。

25 年來我經歷了各種風雨，向以真心待人處事，幸賴親友學子鼓勵，使我勇敢邁步險阻。這時勢能出版這本 288 頁的新書真感恩！欣幸得學生香凌來信鼓勵，文字裏流溢着溫暖美好之心意：在 8 號風球的日子，窗外大雨不停，風亦不時狂嘯；在室內靜靜閱讀兩位潘老師合著的《捕捉時光·留住晴天》，格外覺得幸福感恩。

這書充滿人情味與愛，每篇文章對我來說都是感恩幸福的提醒：金英和明珠老師書寫對父親的敬重和想念、對文學界前輩的感激和尊重……我邊讀邊反思，自己生命裏其實也遇到不少良師益友。別人沒有需要為我付出的，亦不必要對我好的；然而我這平凡人，就是有幸得到別人毫不吝嗇的疼愛、指導和提醒。有時生活太累人，覺得沒有人支持自己；其實只要安靜下來，慢慢細憶從小到大遇到的人好事，便會很快復着力量，感恩油然而生，亦有動力繼續向前。

明珠老師筆下的《這個秋天，我被隔離》深得我心，講述她於疫情期間從英國回港，經歷漫長的入境和隔離過程。被隔離的日子確實需要莫大勇氣和能耐去度過，然而老師能從容面對眼前狀況，並善用在酒店的時間上網課、寫作等，將極具挑戰性的日子過得圓滿而有效率！文章鼓勵我不論在何時何地都可把日子過好；如有自律的心，更是事半功倍。

我很喜歡金英老師的《今秋，相聚吃飯吧！》記述她前往英國探望兒子……讀着老師如何預備為兒子慶生的豐富大餐……我忽然感覺變了現場觀眾即場看着煮食實況！每一字一句都是母親對兒子的愛和心思；每一道菜餚「讀來」也很美味，親情真是實在又看得見！我欣賞老師對人對事的細緻溫柔。感恩讀到這本書，每篇文章充滿鼓勵力量，場景描述細膩具體，當中情感洋溢，全因兩位老師對生活寫作、各種人事都投入熱愛。我記住了，晴天是否在心裏，在於我是否願意讓陽光一直停駐。香凌是位愛書人，她寫的感受特別令我我和明珠感動又鼓舞！我們這樣書寫走過的歲月、生活歷練和美好憶記，希望有更多讀者共鳴，一起來捕捉時間中那些永恒美好的情意，添加鼓勵的力量！



◆《捕捉時光·留住晴天》書影。

作者供圖